

國立清華大學半導體研究學院 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

碩士班畢業口試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_____ 學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 部別：_____部

口試日期及時間：_____月_____日_____：_____ 口試地點：_____

論文題目：_____

口 試 委 員	校內/外	姓 名	最高學歷(含校名.系所)	現 職	職 稱

指導教授簽名：_____

請指導教授確證論文是否符合學院專業領域

請勾選： 是☐ 否☐

口試委員規定事項：

1. 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。
2. 碩士班口試委員為3—5人，指導教授以外之考試委員人數應達1/2（含）以上，且考試委員中應至少有一人為校外委員；若有共同指導教授，則指導教授以外的口試委員須佔1/2(含)以上。
3. 指導教授退休後仍在指導學生者，請另覓本校專教任教師為共同指導教授方得申請口試。

口試申請審查(院辦核實)：

- ☐ 口試申請表(一)(學院官網下載)
- ☐ 口試申請表(二)(校務資訊系統下載)
- ☐ 紙本歷年成績單一份，請確認已修畢本院核心課程及所需畢業學分數
- ☐ 畢業學分確認表（_____學分，含共同必修、核心必修、專業必選修）
- ☐ 國立清華大學學位論文符合學術倫理聲明書
- ☐ 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修課證明 <http://ethics.nctu.edu.tw>
- ☐ 紙本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(請同學於空白處簽名)
- ☐ 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無抄襲切結書
- ☐ 電子檔論文初稿 email 寄到院辦信箱(cosr_adms@my.nthu.edu.tw)，
信件標題與檔名一致均為「部別/學號/姓名/碩士學位考試論文初稿」。
- ☐ *考試委員如有採用視訊方式參與者，請填寫「碩、博士學位考試採用視訊方式辦理申請單」。

院辦審核人：_____ 審核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是請打勾，否請打叉：☐曾更換指導教授(需附論文初稿紙本)（原指導教授：_____）☐為共同指導☐是否申請延畢